

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滨海新区分行降为 二级分行的临时信息披露报告

因不同历史时期业务发展需要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在总部所在地天津先后成立了三家一级分行，分别为天津滨海新区分行、天津分行和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。

为进一步优化本行分支机构布局，加强对属地地区开展银行业务的组织管理，优化资源配置、提升管理效能、形成工作合力，更好地支持天津地方建设和经济发展，经本行董事会批准并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天津监管局报备，将天津滨海新区分行降格为二级分行。在天津地区继续保留天津分行、天津自贸试验区分行两家一级分行。此项分支机构调整为本行正常的分支机构管理架构调整，本行在天津地区开展银行业务及提供金融服务不受此调整的影响。

二〇二四年二月二日